

总务处食品安全工作简报

2020 年第一期（总第 9 期）

复旦大学总务处餐饮管理办公室编

2020 年第一季度刊

本期目录：

【检测结果】

- 一、食品安全检测实验室检测结果通报

【文件学习】

- 一、市场监管总局办公厅关于疫情防控期间进一步加强食品安全监管工作的通知
- 二、国家卫生健康委办公厅关于加强企业复工复产期间疫情防控指导工作的通知

【科普知识】

你对新型冠状病毒了解多少？

【检测结果】

食品安全检测实验室检测结果通报

2020 年第一季度，食品安全检测实验室检测样品 6 个，检测项目数 6 个，检测合格率 100%，现将检测结果通报如下：

检测日期	所属食堂	样品名称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	判定
2020-1-17	枫林西园餐厅	筷子	ATP	0	合格
2020-1-17	枫林西园餐厅	餐盘	ATP	60	合格
2020-1-17	枫林西园餐厅	餐盘	ATP	0	合格
2020-1-17	枫林清真餐厅	汤碗	ATP	0	合格
2020-1-17	枫林清真餐厅	勺子	ATP	53	合格
2020-1-17	枫林清真餐厅	面碗	ATP	0	合格

【文件学习】

市场监管总局办公厅关于疫情防控期间进一步加强食品安全监管工作的通知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市场监管局（厅、委）：

为贯彻党中央、国务院关于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防控工作的决策部署，落实市场监管总局疫情防控工作电视电话会议精神，坚决打赢疫情防控阻击战，切实保障人民群众身体健康和生命安全，现就加强疫情防控期间重点环节、重点场所食品安全监管工作通知如下：

一、督促食品经营者自查自纠。切实加大对餐饮单位、商场超市、农（集）贸市场等食品经营重点场所监督检查力度，督促食品经营者严格落实食品安全主体责任。一要严格执行食品和食用农产品进货查验要求，不采购来源不明、过期、腐败变质、掺杂掺假等不符合食品安全标准的食品；二要加强库存食品质量安全管理，及时清理过期和变质的食品及原料，保障经营的食品质量安全；三要严格执行禁止野生动物及其制品交易的相关规定，严禁采购、经营、使用野生动物肉类及其制品，餐饮服务单位不得经营野生动物菜肴。

二、着力防范散装食品和冷藏冷冻食品安全风险。严格检查散装食品和冷藏冷冻食品经营行为，防范疫情传播风险。一是对销售散装直接入口食品的，要重点检查销售者是否使用加盖或非敞开式容器盛放，是否采取相关措施避免消费者直接接触散装直接入口食品。鼓励食品经营者设置提示标识，减少散装直接入口食品的直接触摸。二是对销售冷藏

冷冻食品的，要重点检查销售者是否按照标签标示或温度等要求摆放售卖，是否确保食品持续处于保障质量安全的温度环境。三是重点检查食品经营者在销售活动中是否佩戴口罩、口罩，避免交叉污染和接触传播。

三、突出加强餐饮服务卫生和从业人员健康检查。督促指导餐饮服务提供者严格执行《餐饮服务食品安全操作规范》，保障加工制作食品安全。重点检查：一是从业人员是否按要求和规范洗手。二是餐饮单位是否每天对就餐场所、保洁设施、人员通道、电梯间和洗手间等进行消毒，洗手间是否配备洗手水龙头及洗手液、消毒液，是否保持加工场所和就餐场所的空气流通，是否定期对空气过滤装置进行清洁消毒。三是加工制作食品是否做到烧熟煮透、生熟分开、荤素分开，熟制食品中心温度是否达到 70℃ 以上，以及是否确保餐用具清洗消毒后使用。

四、加大网络餐饮服务食品安全风险排查。加强对网络餐饮服务第三方平台提供者和入网餐饮服务提供者食品安全的监督检查。一是严格检查是否对送餐人员开展岗前健康检查，配备防护用具，是否严禁患有发热等病症人员从事网络送餐等。二是严格检查网络订餐外送餐食的保温箱、物流车厢及物流周转用具是否进行每天清洁消毒，对食品盛放容器或包装是否进行封签，严防送餐过程交叉感染。

五、严密防范活禽市场及禽类食品安全风险。一是对存在活禽交易的农贸市场开办者，要严格检查其是否建立入场活禽销售者档案，是否要求入场活禽及禽肉销售者挂牌经营，标明活禽及禽肉生产地、动物检疫合格证明等内容。二是对采购、销售活禽及禽肉的食品经营者，要检查是否具有

动物检疫合格证明，是否存在采购销售来源不明、无法提供动物检疫合格证明的活禽及禽肉产品的行为。

六、要充分发挥食品安全社会共治作用。鼓励企业、商家积极参与市场监管总局保价格、保质量、保供应“三保”行动，把责任挺在前面，用良心做好食品，众志成城抗击疫情。

各地市场监管部门要切实加大疫情防控期间餐饮单位、商场超市等重点场所食品安全风险排查力度，加大对粮油菜、肉蛋奶等生活必需品的抽检工作，做好食品安全投诉举报信息的及时处理。对发现的违法违规行为，要依法从严从快从重查处，涉嫌违法犯罪的，要及时移送司法机关，要加强一线监管人员的安全防护，关心执法人员身心健康，全力以赴战疫情、保安全。

市场监管总局办公厅

2020年2月10日

国家卫生健康委办公厅关于加强企业复工复产期间疫情防控指导工作的通知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卫生健康委：

为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在统筹推进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工作部署会议上的重要讲话精神，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加强疫情防控和复工复产工作的部署要求，指导各地根据当前疫情防控形势，进一步推动企业有效落实复工复产疫情防控措施，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强化责任意识，抓紧抓实分区分级精准防控工作

目前，全国疫情防控形势呈现积极向好的态势，企业复工复产正在有序推进，由于少数企业在复工复产过程中没有严格落实“早发现、早报告、早隔离、早治疗”等防控措施，导致发生多起聚集性疫情。各级卫生健康部门要充分认识复工复产后人员流动、人群聚集等可能带来的疫情传播风险，进一步增强责任意识，全力以赴抓好企业疫情防控工作的落实，防范复工复产引发聚集性疫情。要落实分区分级科学精准开展疫情防控工作要求，根据区域风险级别，找准工作重点，加强对企业复工复产疫情防控工作的指导。

二、落实企业复工复产疫情防控主体责任

各级卫生健康部门要采取有效措施，积极推动企业落实复工复产期间疫情防控主体责任。要按照属地原则，建立和落实复工复产企业疫情防控工作联系制度，及时将企业复工复产疫情防控相关文件和工作要求传达到企业。要督促指导企业严格对照《国务院应对新型冠状病毒感染肺炎疫情联防联控机制关于印发企事业单位复工复产疫情防控措施指南

的通知》（国发明电〔2020〕4号）和《工业企业和建筑施工企业新冠肺炎防控技术方案》等文件要求，逐项排查防控措施具体落实情况，发现问题立即整改，确保做到“六个到位”，即组织机构到位、工作方案到位、物资用品到位、应急预案到位、管理责任到位、宣传教育到位。员工一旦出现可疑症状，要第一时间报告并立即采取相应处置措施。

三、有序开展疫情防控期间职业健康检查服务

在疫情防控期间，为保障企业尽快复工复产和劳动者返岗上岗，各地区要统筹安排好疫情防控和职业健康检查工作。在疫情高风险和中风险地区，企业可延期开展职业健康检查，具体延长期限由各地卫生健康行政部门根据疫情防控实际，按照分区分级原则确定。企业在安排未进行职业健康检查的劳动者上岗时，应当书面告知新录用人员、转岗人员其拟从事岗位存在的职业病危害和职业禁忌证，在劳动者确认无相关疾病后，符合职业健康要求的，可以安排其先上岗；同时，企业应当确保工作场所符合职业卫生标准要求，并指导员工做好个体防护。

在疫情低风险地区或疫情高、中风险地区转为低风险地区后，卫生健康行政部门要统筹协调职业健康检查机构合理有序安排企业员工的职业健康检查，积极推行预约服务和上门服务，优化服务流程，减少进行职业健康检查的员工排队聚集。医疗卫生机构对企业开展职业健康检查服务，要实行“一企一案一策”，加强内部消毒和环境卫生，严防机构内感染事件发生。

四、开展中小微企业疫情防控帮扶工作

各级卫生健康部门要对疫情防控力量薄弱的中小微企

业开展指导帮扶工作，组织基层疾病预防控制机构和有条件的职业病防治院所等技术支撑机构，合理调配专业技术人员，成立专项工作组，通过设立疫情防控咨询电话、建立微信群等方式，对属地中小微企业疫情防控工作开展“点对点”帮扶指导，强化重点部位、重点环节疫情防控措施的落实。技术支撑机构要根据国家发布的企业疫情防控相关规范、指引和指南，制定具体的指导帮扶手册，强化技术人员业务培训，增强指导帮扶的科学性和有效性。要组织乡镇卫生院和社区卫生服务中心为外出务工和返岗农民工提供疫情防控咨询服务。鼓励学会协会和其他社团组织积极参与对中小微企业疫情防控帮扶工作，切实提高企业疫情防控能力。

五、加强督促检查，严防聚集性疫情发生

各级卫生健康部门要及时掌握企业复工复产、疫情防控、应急处置等情况，深刻吸取复工复产过程中已发生的聚集性疫情事件教训，加强对企业疫情防控和职业健康工作的监督检查，对发现的问题，要督促企业及时纠正和整改；对防控工作不力、措施落实不到位，导致聚集性疫情发生的，要依法严厉追责。

国家卫生健康委办公厅

2020年3月6日

【科普知识】

你对新型冠状病毒了解多少？

1. 新冠病毒是什么？

冠状病毒是病毒中的一类，在电子显微镜下可以看到其外围有冠状凸起，因此被称为冠状病毒，之前的 SARS 病毒和 MERS 病毒就是其中的两种，此次引发新冠肺炎的则是一种新型的冠状病毒。

2. 新冠病毒从哪里来？

目前认为，引发疫情的新型冠状病毒的源头很可能是某种蝙蝠，但最初的感染者不一定是直接接触蝙蝠，可能还有尚未确定的中间宿主。类似的，非典病毒也来源于一种蝙蝠，但通过某种途径感染果子狸之后，才进一步传播给人。

3. 新冠病毒如何传播，应该如何预防？

目前来看，主要是通过飞沫传播和密切接触传播，另外还可能有气溶胶等传播途径。

所谓飞沫传播，是指人在喷嚏、咳嗽，甚至说话时会带出大量的飞沫，新冠病毒就随着飞沫在空气中飘荡，传播给其他人。

飞沫传播不易防护，最好的防护方式是居家隔离，如必须出门则佩戴口罩，利人利己。

接触传播是指直接接触了患者，或者与患者共同使用物品导致的病毒传播。

在流水下用肥皂洗手就能清除手上的病毒，记得勤洗手，推荐七步洗手法。

简单地说，气溶胶就是一些在空气中悬浮的超小颗粒，

病原体可能附着在这些超小颗粒传播扩散。

新冠病毒能否通过这种方式传播，还只是一种“理论可能”，如果在不通风的环境中，就要尤其小心气溶胶。

所谓粪口传播是指，病人的粪便中存在病原体，排出体外后造成环境、水源或者食物污染，人们接触到这些污染物后可能感染。

针对粪口传播，一方面，我们要做好食品安全五要点，预防病从口入；另一方面，还要用消毒剂对马桶、厕所进行消毒。

新冠病毒虽然狡猾，但是并非不可防，我们需要做到不聚会，勤洗手，戴口罩，勤打扫，做正确的事，科学防护。疫情当下，丝毫的松懈都可能给新冠病毒可乘之机，让我们继续努力，等待春暖花开，疫情解除的那一天。

审核：王珏

编辑：吴樱樱

抄送：校内学生食堂、招待餐厅、咖啡厅的经营单位，食堂物业公司